

山东体育学院文件

鲁体院院字〔2020〕4号

山东体育学院 关于成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部、处、室、院、校：

为全力遏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蔓延，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国务院疫情防控部署、省委省政府文件精神 and 省教育厅文件通知，现成立山东体育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一、领导小组

组 长：王 毅 毛德伟

副组长：张云龙 张艳霞 原维佳 毛莉虹 任继滨
魏 平 任运河

成 员：各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

主要职责：领导开展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研究制定防控工作方案；协调解决疫情应对和处置工作中

出现的问题，研究处理防控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做出开学或延期开学决定；对应急处置情况组织开展综合评估，包括事件的危害程度、发展趋势、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等；做好舆情应对工作；在上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和政府卫健部门的指导下，落实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

领导小组下设济南校区办公室、日照校区办公室，分别设在党委院长办公室、日照校区管委会办公室。毛莉虹同志、魏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分别领导日照、济南两个校区的办公室工作。

办公室成员单位：党委院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人事处、教务处、财务处、学生处、团委、保卫处、离退休工作处、工会（妇委会）、后勤管理处、资产管理处、基建处，各二级教学单位，日照校区管委会办公室，附属中学。

主要职责：在学校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组织协调学校疫情防控工作；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协调解决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遇到的问题；综合各部门工作情况，完善各项应急预案；督促各部门（单位）有效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和应急预案；做好领导小组交办的相关事项。

山东体育学院

2020年1月28日

山东体育学院院长办公室

2020年1月28日印发

校对：王洪利

印发：学校领导，各部门，存档